

桐柏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政务服务一本通

目 录

一、利用县级文物保护单位举办大型活动审批服务指南..	4
二、部分国产电视剧制作（乙种）审核服务指南.....	7
三、对营业性演出举报人的奖励服务指南.....	10
四、对在公共文化体育设施的建设、管理和保护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给予奖励服务指南.....	13
五、对在艺术档案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 and 个人的表彰和奖励服务指南.....	16
六、对作出突出贡献的营业性演出社会义务监督员的表彰服务指南.....	19
七、非国有不可移动文物转让、抵押或改变用途备案服务指南.....	22
八、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设立审批服务指南.....	25
九、个体演出经纪人备案登记服务指南.....	29
十、个体演员备案登记服务指南.....	32
十一、国有文物收藏单位之间借用馆藏文物备案服务指南.....	35
十二、大型基本建设工程文物考古调查、勘探审批服务指南.....	38
十三、接收卫星传送的境内电视节目审核服务指南....	42
十四、可移动文物认定服务指南.....	45

十五、利用县级文物保护单位举办大型活动审批服务指南.....	48
十六、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审批服务指南	51
十七、文化志愿者备案服务指南.....	54
十八、文物保护单位安全防护工程审批服务指南.....	57
十九、文物保护工程监理资质申请增加乙级及以下资质业务范围初审服务指南.....	60
二十、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申请增加乙级及以下资质业务范围初审服务指南.....	63
二十一、物保护工程施工资质申请增加二级及以下资质业务范围审批服务指南.....	66
二十二、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审批服务指南.....	69
二十三、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及未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修缮审批服务指南.....	72
二十四、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原址保护措施审批服务指南	75
二十五、乡镇设立广播电视站和机关、部队、团体、企业事业单位设立有线广播电视站审批服务指南.....	78
二十六、演出场所经营单位设立服务指南.....	82
二十七、艺术品经营单位备案登记服务指南.....	85
二十八、营业性演出审批服务指南.....	88
二十九、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设立审批（自有场地）	

服务指南..... 91

三十、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工程建设及验收审核

服务指南..... 94

利用县级文物保护单位举办大型活
动审批

服务指南

00606278XXK44337-001

适用范围	个人、法人	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受理机构	桐柏县行政审批服务中心	决定机构	桐柏县文广旅局
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18 个工作日 承诺时限：3 个工作日	咨询方式	现场咨询 电话咨询：83973181
受理方式	窗口受理、网上申报	结果送达	窗口领取、邮递送达
设立依据	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办法（2010 年 5 月 28 日河南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 根据 2016 年 3 月 29 日河南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 1 修改会议《楼综修受理河南省煤理限）等十部直准性法规有关申 涉材料称因映真案情况，用发物保中请材料内容电视和其他音像 处理结果：举办验收申请材料，拍摄单位或者举办者应当制定文物保护 方案，按照审批权限报相应的文物行政部门批准。 2 受理；办理人：窗口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接收申报材料，所交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要求的，签发《一次性告知书》。如所交材料存在可以当场更正的错误，申请人可当场更正。；办理结果：如所交材料齐全，应当场做出是否受理决定，并签发《受理通知书》或《不予受理通知书》； 3 审核；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各环节要素审核； 办理结果：在受理申报材料后，由办理科室对内容进行审查。如有必要，启动特殊环节进行辅助审查；		
办理流程 办理条件	4 决定；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在办理科室审查完成后，实施部门应在承诺时限内作出是否同意申请事项的决定；办理结果：作出准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审批办理结果；作出不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不予审批（办理）告知单》； 1、文物保护方案 5 送达；办理人：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结果报送；办理结果：实施机关作出决定当日应通知申请人，及时向申请人颁发、送达审批服务事项办理结果。		
申办材料	2、利用县级文物保护单位举办大型活动请示件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监督投诉渠道	中心督查股、12345 热线电话

发布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实施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桐柏县文广旅局发布

部分国产电视剧制作（乙种）审核

服务指南

00606278XXK44289-001

适用范围	个人、法人	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受理机构	桐柏县县行政审批服务中心	决定机构	桐柏县文广旅局
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20 个工作日 承诺时限：3 工作日	咨询方式	现场咨询 电话咨询：83973181
受理方式	窗口受理、网上申报	结果送达	窗口领取、邮递送达

设立依据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28号）第三十五条：“设立电视剧制作单位，应当经国务院广播电视行政部门批准，取得电视剧制作许可证后，方可制作电视剧。电视剧的制作和播出管理办法，由国务院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规定。”《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管理规定》（广电总局令第34号）第十四条：“《电视剧制作许可证（乙种）》由省级以上广播电视行政部门核发。其中，在京的中央单位及其直属机构直接向广电总局提出申请，其他机构向所在地广播电视行政部门提出申请，经逐级审核后，报省级广播电视行政部门审批。”
办理条件	申请资料齐全并符合法定要求
申办材料	1 部分国产电视剧制作（乙种）审核

发布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实施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桐柏县文广旅局发布

办理流程	1 收件 ； 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提交有关申请材料和反映真实情况，并对其申请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办理结果：查验申请材料； 2 受理 ； 办理人：窗口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接收申报材料，所交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要求的，签发《一次性告知书》。如所交材料存在可以当场更正的错误，申请人可当场更正。；办理结果：如所交材料齐全，应当场做出是否受理决定，并签发《受理通知书》或《不予受理通知书》； 3 审核 ；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各环节要素审核；办理结果：在受理申报材料后，由办理科室对内容进行审查。如有必要，启动特殊环节进行辅助审查； 4 决定 ；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在办理科室审查完成后，实施部门应在承诺时限内作出是否同意申请事项的决定；办理结果：作出准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审批办理结果；作出不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不予审批（办理）告知单》； 5 送达 ； 办理人：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结果报送；办理结果：实施机关作出决定当日应通知申请人，及时向申请人颁发、送达审批服务事项办理结果。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监督投诉渠道	中心督查股、12345 热线电话

对营业性演出举报人的奖励

服务指南

606278XXK44289-001

适用范围	个人、法人	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	-------	------	------

受理机构	桐柏县县行政审批服务中心	决定机构	桐柏县文广旅局
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30 个工作日 承诺时限：1 工作日	咨询方式	现场咨询 电话咨询：83973181
受理方式	窗口受理、网上申报	结果送达	窗口领取、邮递送达
设立依据	【行政法规】《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66 号第三次修订) 第三十四条第四款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对作出突出贡献的社会义务监督员应当给予表彰；公众举报经调查核实的，应当对举报人给予奖励。		
办理条件	对营业性演出举报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应当给予表彰；公众举报经调查核实的，应当对举报人给予奖励。		
申办材料	1 对营业性演出举报人的奖励申请表		

发布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实施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桐柏县文广旅局发布

办理流程	1 收件 ； 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提交有关申请材料和反映真实情况，并对其申请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办理结果：查验申请材料； 2 受理 ； 办理人：窗口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接收申报材料，所交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要求的，签发《一次性告知书》。如所交材料存在可以当场更正的错误，申请人可当场更正。；办理结果：如所交材料齐全，应当场做出是否受理决定，并签发《受理通知书》或《不予受理通知书》； 3 审核 ；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各环节要素审核；办理结果：在受理申报材料后，由办理科室对内容进行审查。如有必要，启动特殊环节进行辅助审查； 4 决定 ；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在办理科室审查完成后，实施部门应在承诺时限内作出是否同意申请事项的决定；办理结果：作出准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审批办理结果；作出不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不予审批（办理）告知单》； 5 送达 ； 办理人：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结果报送；办理结果：实施机关作出决定当日应通知申请人，及时向申请人颁发、送达审批服务事项办理结果。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监督投诉渠道	中心督查股、12345 热线电话

对在公共文化体育设施的建设、管理
和保护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的单位
和个人给予奖励

服务指南

适用范围	个人、法人	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受理机构	桐柏县行政审批服务中心	决定机构	桐柏县文广旅局
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30 个工作日 承诺时限：1 工作日	咨询方式	现场咨询 电话咨询：83973181
受理方式	窗口受理、网上申报	结果送达	窗口领取、邮递送达
设立依据	【行政法规】 《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例》（国务院令第 382 号） 第八条对在公共文化体育设施的建设、管理和保护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或者有关部门给予奖励。		
办理条件	符合条件		
申办材料	无		

发布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实施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桐柏县文广旅局发布

办理流程	1 收件 ； 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提交有关申请材料和反映真实情况，并对其申请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办理结果：查验申请材料； 2 受理 ； 办理人：窗口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接收申报材料，所交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要求的，签发《一次性告知书》。如所交材料存在可以当场更正的错误，申请人可当场更正。；办理结果：如所交材料齐全，应当场做出是否受理决定，并签发《受理通知书》或《不予受理通知书》； 3 审核 ；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各环节要素审核；办理结果：在受理申报材料后，由办理科室对内容进行审查。如有必要，启动特殊环节进行辅助审查； 4 决定 ；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在办理科室审查完成后，实施部门应在承诺时限内作出是否同意申请事项的决定；办理结果：作出准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审批办理结果；作出不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不予审批（办理）告知单》； 5 送达 ； 办理人：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结果报送；办理结果：实施机关作出决定当日应通知申请人，及时向申请人颁发、送达审批服务事项办理结果。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监督投诉渠道	中心督查股、12345 热线电话

对在艺术档案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
的单位和个人的表彰和奖励

服务指南

606278XXK44289-001

适用范围	个人、法人	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受理机构	桐柏县行政审批服务中心	决定机构	桐柏县文广旅局
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30 个工作日 承诺时限：1 工作日	咨询方式	现场咨询 电话咨询：83973181
受理方式	窗口受理、网上申报	结果送达	窗口领取、邮递送达
设立依据	规章】《艺术档案管理办法》（文化部、国家档案局令第 21 号） 第六条各级文化行政管理部门应当依据《档案法》的有关规定对在艺术档案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办理条件	在艺术档案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		

申办材料	无
办理流程	1 收件 ； 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提交有关申请材料和反映真实情况，并对其申请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办理结果：查验申请材料； 2 受理 ； 办理人：窗口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接收申报材料，所交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要求的，签发《一次性告知书》。如所交材料存在可以当场更正的错误，申请人可当场更正。；办理结果：如所交材料齐全，应当场做出是否受理决定，并签发《受理通知书》或《不予受理通知书》； 3 审核 ；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各环节要素审核；办理结果：在受理申报材料后，由办理科室对内容进行审查。如有必要，启动特殊环节进行辅助审查； 4 决定 ；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在办理科室审查完成后，实施部门应在承诺时限内作出是否同意申请事项的决定；办理结果：作出准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审批办理结果；作出不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不予审批（办理）告知单》； 5 送达 ； 办理人：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结果报送；办理结果：实施机关作出决定当日应通知申请人，及时向申请人颁发、送达审批服务事项办理结果。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监督投诉渠道	中心督查股、12345 热线电话

发布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实施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桐柏县文广旅局发布

对作出突出贡献的营业性演出社会 义务监督员的表彰

服务指南

606278XXK44289-001

适用范围	个人、法人	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受理机构	桐柏县县行政审批服务中心	决定机构	桐柏县文广旅局
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30 个工作日 承诺时限：1 工作日	咨询方式	现场咨询 电话咨询：83973181
受理方式	窗口受理、网上申报	结果送达	窗口领取、邮递送达
设立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三十四条: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对作出突出贡献的社会义务监督员应当给予表彰；公众举报经调查核实的，应当对举报人给予奖励。		
办理条件	对作出突出贡献的社会义务监督员		

申办材料	1 得到上级主管部门肯定或者表彰的文件 2 对营业性演出举报人的奖励推荐表 3 举报奖励发放审批表
办理流程	1 收件 ； 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提交有关申请材料和反映真实情况，并对其申请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办理结果：查验申请材料； 2 受理 ； 办理人：窗口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接收申报材料，所交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要求的，签发《一次性告知书》。如所交材料存在可以当场更正的错误，申请人可当场更正。；办理结果：如所交材料齐全，应当场做出是否受理决定，并签发《受理通知书》或《不予受理通知书》； 3 审核 ；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各环节要素审核；办理结果：在受理申报材料后，由办理科室对内容进行审查。如有必要，启动特殊环节进行辅助审查； 4 决定 ；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在办理科室审查完成后，实施部门应在承诺时限内作出是否同意申请事项的决定；办理结果：作出准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审批办理结果；作出不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不予审批（办理）告知单》； 5 送达 ； 办理人：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结果报送；办理结果：实施机关作出决定当日应通知申请人，及时向申请人颁发、送达审批服务事项办理结果。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监督投诉渠道	中心督查股、12345 热线电话

发布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实施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桐柏县文广旅局发布

非国有不可移动文物转让、抵押或改变用途备案 服务指南

00606278XQT45293-001

适用范围	个人、法人	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受理机构	桐柏县行政审批服务中心	决定机构	桐柏县文广旅局
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20 个工作日 承诺时限：3 个工作日	咨询方式	现场咨询 电话咨询：83973181
受理方式	窗口受理、网上申报	结果送达	窗口领取、邮递送达
设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二十五条：非国有不可移动文物不得转让、抵押给外国人。非国有不可移动文物转让、抵押或者变更用途的，应当根据其级别报相应的文物行政部门备案。		
办理条件	申请资料齐全并符合法定要求		

申办材料	1、不可移动文物所有权证明，涉及转让、抵押的应提供协议书或合同 2、非国有不可移动文物转让、抵押或者变更用途备案申请表 3、非国有不可移动文物转让、抵押或改变用途备案 4、申请人有效身份证或申请单位有效证明，涉及转让、抵押的应提供协议双方有效身份证件或证照
办理流程	1 收件；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提交有关申请材料和反映真实情况，并对其申请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办理结果：查验申请材料； 2 受理；办理人：窗口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接收申报材料，所交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要求的，签发《一次性告知书》。如所交材料存在可以当场更正的错误，申请人可当场更正。；办理结果：如所交材料齐全，应当场做出是否受理决定，并签发《受理通知书》或《不予受理通知书》； 3 审核；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各环节要素审核；办理结果：在受理申报材料后，由办理科室对内容进行审查。如有必要，启动特殊环节进行辅助审查； 4 决定；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在办理科室审查完成后，实施部门应在承诺时限内作出是否同意申请事项的决定；办理结果：作出准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审批办理结果；作出不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不予审批（办理）告知单》； 5 送达；办理人：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结果报送；办理结果：实施机关作出决定当日应通知申请人，及时向申请人颁发、送达审批服务事项办理结果。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监督投诉渠道	中心督查股、12345 热线电话

发布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实施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桐柏县文广新局发布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设立审批

服务指南

00606278XXK44337-001

适用范围	个人、法人	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受理机构	桐柏县县行政审批服务中心	决定机构	桐柏县文广旅局
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15 个工作日 承诺时限：2 个工作日	咨询方式	现场咨询 电话咨询：83973181
受理方式	窗口受理、网上申报	结果送达	窗口领取、邮递送达
设立依据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 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九条：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中外合资经营、中外合作经营的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向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提交投资人员、拟任的法定代表人和其他负责人没有本条例第五条规定情形的书面声明。申请人应当对书面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受理申请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就书面声明向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核查，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应当予以配合；经核查属实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依据本条例第七条、第八条的规定进行实地检查，做出决定。予以批准的，颁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根据国务院文化主管部门的规定核定娱乐场所容纳的消费者数量；不予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办理消防、卫生、环境保护等审批手续的，从其规定。		

办理条件	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罪，走私、贩卖、运输、制造毒品罪，强奸罪，强制猥亵、侮辱妇女罪，赌博罪，洗钱罪，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的；B、因犯罪曾被剥夺政治权利的；C、因吸食、注射毒品曾被强制戒毒的；D、因卖淫、嫖娼曾被处以行政拘留的。（2）因擅自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被依法取缔的，其投资人员和负责人终身不得投资开办娱乐场所或者担任娱乐场所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娱乐场所被吊销或者撤销娱乐经营许可证的，自被吊销或者撤销之日起，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5年内不得担任娱乐场所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3）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开办娱乐场所，不得参与或者变相参与娱乐场所的经营活动。与文化行政部门、公安部门的工作人员有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以及近姻亲关系的亲属，不得开办娱乐场所，不得参与或者变相参与娱乐场所的经营活动。（4）外国投资者可以与中国投资者依法设立中外合资经营、中外合作经营的娱乐场所，不得设立外商独资经营的娱乐场所。 2. 设立地点 娱乐场所不得设立在下列地点：（1）房屋规划、设计、使用用途中含有住宅；（2）博物馆、图书馆和被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的建筑物内；（3）居民住宅区；（4）教育法规定的中小学校周围；（5）依照《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及实施细则规定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医院周围；（6）各级中国共产党委员会及其所属各工作部门、各级人民代表大会机关、各级人民政府及其所属各工作部门、各级政治协商会议机关、各级人民法院、检察院机关、各级民主党派机关周围；（7）车站、机场等人群密集的场所；（8）建筑物地下一层以下（不含地下一层）；（9）与危险化学品仓库毗连的区域，与危险化学品仓库的距离必须符合《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
-------------	--

申办材料	1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设立审批 2 申请书
办理流程	1 收件 ； 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提交有关申请材料并反映真实情况，并对其申请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办理结果：查验申请材料； 2 受理 ； 办理人：窗口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接收申报材料，所交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要求的，签发《一次性告知书》。如所交材料存在可以当场更正的错误，申请人可当场更正。；办理结果：如所交材料齐全，应当场做出是否受理决定，并签发《受理通知书》或《不予受理通知书》； 3 审核 ；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各环节要素审核；办理结果：在受理申报材料后，由办理科室对内容进行审查。如有必要，启动特殊环节进行辅助审查； 4 决定 ；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在办理科室审查完成后，实施部门应在承诺时限内作出是否同意申请事项的决定；办理结果：作出准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审批办理结果；作出不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不予审批（办理）告知单》； 5 送达 ； 办理人：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结果报送；办理结果：实施机关作出决定当日应通知申请人，及时向申请人颁发、送达审批服务事项办理结果。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监督投诉渠道	中心督查股、12345 热线电话

发布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实施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桐柏县文广旅局发布

个体演出经纪人备案登记

服务指南

00606278XXK44289-001

适用范围	个人、法人	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受理机构	桐柏县县行政审批服务中心	决定机构	桐柏县文广旅局
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20 个工作日 承诺时限：1 工作日	咨询方式	现场咨询 电话咨询：83973181
受理方式	窗口受理、网上申报	结果送达	窗口领取、邮递送达
设立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九条：以从事营业性演出的居间、代理活动为职业的个体演出经纪人，应当依法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领取营业执照。个体演出经纪人应当自领取营业执照之日起 20 日内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备案。 。		
办理条件	面向从事个体演出经纪业务的个人		

申办材料	1 有效身份证件 2 个体演出经纪人备案申请登记表 3 营业执照 4 演出经纪资格证
办理流程	1 收件 ； 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提交有关申请材料和反映真实情况，并对其申请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办理结果：查验申请材料； 2 受理 ； 办理人：窗口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接收申报材料，所交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要求的，签发《一次性告知书》。如所交材料存在可以当场更正的错误，申请人可当场更正。；办理结果：如所交材料齐全，应当场做出是否受理决定，并签发《受理通知书》或《不予受理通知书》； 3 审核 ；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各环节要素审核；办理结果：在受理申报材料后，由办理科室对内容进行审查。如有必要，启动特殊环节进行辅助审查； 4 决定 ；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在办理科室审查完成后，实施部门应在承诺时限内作出是否同意申请事项的决定；办理结果：作出准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审批办理结果；作出不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不予审批（办理）告知单》； 5 送达 ； 办理人：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结果报送；办理结果：实施机关作出决定当日应通知申请人，及时向申请人颁发、送达审批服务事项办理结果。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监督投诉渠道	中心督查股、12345 热线电话 30

发布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实施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桐柏县文广旅局发布

个体演员备案登记

服务指南

00606278XXK44289-001

适用范围	个人、法人	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受理机构	桐柏县县行政审批服务中心	决定机构	桐柏县文广旅局
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20 个工作日 承诺时限：1 工作日	咨询方式	现场咨询 电话咨询：83973181
受理方式	窗口受理、网上申报	结果送达	窗口领取、邮递送达
设立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九条：以从事营业性演出为职业的个体演员，应当依法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领取营业执照。 个体演员应当自领取营业执照之日起 20 日内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备案。 。		
办理条件	面向从事营业性演出为职业的个体演员		

申办材料	1 营业执照 2 艺术表演能力证书 3 个体演员备案申请登记表 4 有效身份证件
办理流程	1 收件 ：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提交有关申请材料和反映真实情况，并对其申请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办理结果：查验申请材料； 2 受理 ：办理人：窗口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接收申报材料，所交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要求的，签发《一次性告知书》。如所交材料存在可以当场更正的错误，申请人可当场更正。；办理结果：如所交材料齐全，应当场做出是否受理决定，并签发《受理通知书》或《不予受理通知书》； 3 审核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各环节要素审核；办理结果：在受理申报材料后，由办理科室对内容进行审查。如有必要，启动特殊环节进行辅助审查； 4 决定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在办理科室审查完成后，实施部门应在承诺时限内作出是否同意申请事项的决定；办理结果：作出准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审批办理结果；作出不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不予审批（办理）告知单》； 5 送达 ：办理人：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结果报送；办理结果：实施机关作出决定当日应通知申请人，及时向申请人颁发、送达审批服务事项办理结果。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监督投诉渠道	中心督查股、12345 热线电话

发布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实施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桐柏县文广旅局发布

国有文物收藏单位之间借用馆藏文物备案

服务指南

00606278XXK44289-001

适用范围	个人、法人	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受理机构	桐柏县县行政审批服务中心	决定机构	桐柏县文广旅局
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20 个工作日 承诺时限：3 工作日	咨询方式	现场咨询 电话咨询：83973181
受理方式	窗口受理、网上申报	结果送达	窗口领取、邮递送达
设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第四十条：“国有文物收藏单位之间因举办展览、科学研究等需借用馆藏文物的，应当报主管的文物行政部门备案；借用馆藏一级文物的，应当同时报国务院文物行政部门备案。”		
办理条件	申请资料齐全并符合法定要求		

申办材料	1 河南省文物调拨（借用）清册 2 借用文物备案报告 3 借用文物双方的协议书
办理流程	1 收件 ； 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提交有关申请材料和反映真实情况，并对其申请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办理结果：查验申请材料； 2 受理 ； 办理人：窗口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接收申报材料，所交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要求的，签发《一次性告知书》。如所交材料存在可以当场更正的错误，申请人可当场更正。；办理结果：如所交材料齐全，应当场做出是否受理决定，并签发《受理通知书》或《不予受理通知书》； 3 审核 ；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各环节要素审核；办理结果：在受理申报材料后，由办理科室对内容进行审查。如有必要，启动特殊环节进行辅助审查； 4 决定 ；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在办理科室审查完成后，实施部门应在承诺时限内作出是否同意申请事项的决定；办理结果：作出准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审批办理结果；作出不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不予审批（办理）告知单》； 5 送达 ； 办理人：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结果报送；办理结果：实施机关作出决定当日应通知申请人，及时向申请人颁发、送达审批服务事项办理结果。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监督投诉渠道	中心督查股、12345 热线电话

发布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实施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桐柏县文广旅局发布

大型基本建设工程文物考古调查、勘探审批 服务指南

00606278XXK44323-001

适用范围	个人、法人	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受理机构	桐柏县县行政审批服务中心	决定机构	桐柏县文广旅局
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20 个工作日 承诺时限：2 工作日	咨询方式	现场咨询 电话咨询：83973181
受理方式	窗口受理、网上申报	结果送达	窗口领取、邮递送达
设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十七条：“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内不得进行其他建设工程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但是，因特殊情况需要在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内进行其他建设工程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的，必须保证文物保护单位的安全，并经核定公布该文物保护单位的人民政府批准，在批准前应当征得上一级人民政府文物行政部门同意；在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内进行其他建设工程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的，必须经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批准，在批准前应当征得国务院文物行政部门同意。 第二十九条：进行大型基本建设工程，建设单位应当事先报请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物行政部门组织从事考古发掘的单位在工程范围内有可能埋藏文物的地方进行考古调查、勘探。考古调查、勘探中发现文物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物行政部门根据文物保护的要求会同建设单位共同商定保护措施；遇有重要发现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物行政部门及时报国务院文物行政部门处理。” 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办法第二十七条：“进行大型基本建设工程，以及在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规划范围内进行工程建设，建设单位应当事先报请当地文物行政部门组织从事考古发掘的单位在工程项目范围内及其取土区进行考古调查、勘探。规划成片开发的土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先行组织		

	进行考古调查、勘探。 第二十八条:文物行政部门应当在接到考古调查、勘探申请之日起七日内,组织考古发掘单位进行考古调查、勘探。考古发掘单位应当在三十日内完成考古调查、勘探。因工程规模巨大确需延长的,应当报请省文物行政部门批准。考古发掘单位应当在考古调查、勘探结束七日内出具考古调查、勘探报告,并对报告的真实性和真实性负责。文物行政部门应当在接到考古调查、勘探报告后七日内作出考古调查、勘探结果处理书。对没有文物埋藏的,应当及时通知建设单位施工;有文物埋藏的,应当提出具体处理意见,送达建设单位。” 国家文物局《关于加强基本建设工程中考古工作的指导意见》(文物保发〔2006〕42号):“一、开展基本建设工程中考古工作,应严格履行以下工作程序 (一)在工程建设的“项目建议书”阶段,由文物考古机构收集建设项目涉及和影响区域内文物分布情况,提出初步文物保护意见,报省级文物行政部门确认后向设计单位提交《文物影响评估报告》。 (二)在工程建设的“可行性研究”阶段,由省级文物行政部门组织文物考古机构,对建设项目涉及和影响区域进行专项考古调查,编制《文物调查工作报告》,报省级文物行政部门认可后提交设计单位或建设单位。 (三)在工程建设的“初步设计”阶段,由省级文物行政部门组织具有考古勘探资质的单位,根据《文物调查工作报告》对建设项目涉及和影响区域有可能埋藏文物的地点进行勘探,向建设单位提交《考古勘探工作报告》,提交前应报省级文物行政部门备案。 (四)在工程实施前,由省级文物行政部门委托具有考古发掘资质的单位,依据《考古勘探工作报告》,编制考古发掘计划,经省级文物行政部门初步审查后报送国家文物局。考古发掘单位依据发掘计划与建设单位签定工作合同,填报考古发掘申请书,经批准后实施。如发掘计划发生变更,应及时上报。 二、基本建设工程中的考古工作,应按照以下规范进行(三)考古勘探考古勘探主要依据《文物调查工作报告》对建设项目涉及和影响区域内的已知文物点和有可能埋藏文物的地点进行考古钻探,查明地下文物分布状况。《考古勘探工作报告》由文字、图纸和照片等部分组成。文字内容应包括时间、地点、范围、面积、堆积深度、勘探结果、保护意见等;图纸包括文物点分布图、勘探平面图等;照片包括工作场景、遗迹、遗物等。《考古勘探工作报告》应于勘探工作结束后15个工作日内完成。 四、加强管理,明确职责,确保基本建设考古工作顺利开展(一)基本建设项目的考古调查、勘探、发掘工作由省级文物行政部门统一负责协调管理和组织实施。跨省区建设项目的考古工作,由工程所在地的省级文物行政部门联合组织实施,并将实施情况抄报国家文物局;特别重要的考古项目,由国家文物局进行协调。省级以下各级文物行政部门负责协助做好本辖区内建设项目的考古发掘工作。” 洛阳市《文物保护法》实施细则(修正) 第二十三条 本市境内的任何基本建设项目,包括修路、铺设管道、电缆、架设线路、
--	--

	窑场取土等，建设单位必须事先会同市文物行政管理部门对工程范围内（包括起土区）进行文物调查和勘探。如有重要发现，由市文物行政管理部门报省文物行政管理部门处理。未经市文物部门勘探和处理的，城乡建设规划部门不得发给建设许可证，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破土施工。在基本建设和农业生产中发现文物，应立即停工或局部停工，指定专人负责保护，并报告当地文物行政管理部门处理。如属重要发现，应及时报市文物行政管理部门处理。
办理条件	申请资料齐全并符合法定要求
申办材料	1 宗地实测图 2 关于申请基本建设工程文物考古调查、勘探的请示文件 3 建设项目规划总平面图

发布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实施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桐柏县文广旅局发布

办理流程	1. 申请：申请人提出申请，提交有关申请材料和反映真实情况，并对其申请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2. 受理：桐柏县行政服务中心文广新局窗口接收申请材料，并决定是否受理。 3. 核查：桐柏县文物保护管理所对申请材料的实质内容进行核实，并组织专家论证。 4. 审查：桐柏县文广新局对核查意见进行审核。 5. 决定：桐柏县文广新局根据审查结果做出决定。 6. 送达：桐柏县文广新局窗口将决定送达申请人。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监督投诉渠道	中心督查股、12345 热线电话

接收卫星传送的境内电视节目审核

服务指南

00606278XQT23431-001

1 适用范围	个人、法人	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受理机构	桐柏县县行政审批服务中心	决定机构	桐柏县文广新局
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20 个工作日 承诺时限：3 工作日	咨询方式	现场咨询 电话咨询：83973181
受理方式	窗口受理、网上申报	结果送达	窗口领取、邮递送达
设立依据	1.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国务院令第 129 号） 第七条 单位设置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的，必须向当地县、市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提出申请，报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审批，凭审批机关开具的证明购买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卫星地面安装设施安装完毕，由审批机关发给《接收卫星传送的电视节目许可证》。 2.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实施细则（广播电影电视部令第 11 号） 第五条 第一款 凡需设置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接收境内电视节目的单位，必须向当地县级以上（含县级）广播电视行政部门提出申请，报地、市级广播电视行政部门审批。		
办理条件	申请设置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接收卫星传送的电视节目的单位，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确定的接收方位、接收内容和收视对象范围； （二）有符合国家标准的接收设备；		

	(三)有合格的专职管理人员； (四)有健全的管理制度。
申办材料	1 接收卫星传送的境内电视节目许可证申请表 2 本地区未具备有线、无线电视网络条件的说明
办理流程	1 收件 ；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提交有关申请材料和反映真实情况，并对其申请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办理结果：查验申请材料； 2 受理 ；办理人：窗口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接收申报材料，所交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要求的，签发《一次性告知书》。如所交材料存在可以当场更正的错误，申请人可当场更正。；办理结果：如所交材料齐全，应当场做出是否受理决定，并签发《受理通知书》或《不予受理通知书》； 3 审核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各环节要素审核；办理结果：在受理申报材料后，由办理科室对内容进行审查。如有必要，启动特殊环节进行辅助审查； 4 决定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在办理科室审查完成后，实施部门应在承诺时限内作出是否同意申请事项的决定；办理结果：作出准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审批办理结果；作出不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不予审批（办理）告知单》； 5 送达 ；办理人：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结果报送；办理结果：实施机关作出决定当日应通知申请人，及时向申请人颁发、送达审批服务事项办理结果。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监督投诉渠道	中心督查股、12345 热线电话

发布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实施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桐柏县文广旅局发布

可移动文物认定

服务指南

00606278XXK44337-001

适用范围	个人、法人	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受理机构	桐柏县行政审批服务中心	决定机构	桐柏县文广旅局
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20 个工作日 承诺时限：3 个工作日	咨询方式	现场咨询 电话咨询：83973181
受理方式	窗口受理、网上申报	结果送达	窗口领取、邮递送达
设立依据	《文物认定管理暂行办法》（文化部令 第 46 号） 第三条：“认定文物，由县级以上地方文物行政部门负责。认定文物发生争执的，由省级文物行政部门做出裁定。” 第六条：“所有权人或持有人书面要求认定文物的，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文物行政部门提供其姓名或者名称、住所、有效身份证照号码，以及认定对象的来源说明。县级以上地方文物行政部门应当做出决定并予以回复。” 第七条：“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书面要求认定不可移动文物的，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文物行政部门提供其姓名或者名称、住所、有效身份证照号码。县级以上地方文物行政部门应当通过听证会等形式听取公众意见并作出予以答复。” 第八条：“县级以上地方文物行政部门认定文物，应当开展调查研究，收集相关资料，充分听取专家意见，着急专门会议研究并作出书面决定。县级以上地方文物行政部门可以委托或设置专门机构开展认定文物的具体工作。”		
办理条件	申请资料齐全并符合法定要求		

申办材料	3、可移动文物认定申请表 4、营业执照或有效身份证件 5、认定对象的合法来源说明
办理流程	（1）申请：申请人通过政务服务网、办事大厅进行事项的申请，提交有关申请材料和反映真实情况，并对其申请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2）受理：办事大厅接收申报材料，所交材料齐全的，签发《材料接收凭证》；所交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要求的，签发《一次性告知书》。如所交材料存在可以当场更正的错误，申请人可当场更正。如所交材料齐全，2个工作日内做出是否受理决定，并签发《受理通知书》或《不予受理通知书》。 （3）审查：在受理项目申请报告后，由行政审批办公室对内容进行审查。 （4）现场勘查：需要现场勘查的，由行政审批办公室组织相关业务处室进行现场勘查。 （5）办结：对符合条件的申请人颁发、送达行政许可证件。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监督投诉渠道	中心督查股、12345 热线电话

发布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实施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桐柏县文广旅局发布

利用县级文物保护单位举办大型活 动审批

服务指南

00606278XXK44289-001

适用范围	个人、法人	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受理机构	桐柏县县行政审批服务中心	决定机构	桐柏县文广旅局
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20 个工作日 承诺时限：3 工作日	咨询方式	现场咨询 电话咨询：83973181
受理方式	窗口受理、网上申报	结果送达	窗口领取、邮递送达
设立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第二十一条：“对文物保护单位进行修缮，应当根据文物保护单位的级别报相应的文物行政部门批准；对未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进行修缮，应当报登记的县级人民政府文物行政部门批准。” 二、《文物保护工程管理办法》（文化部令 第 26 号） 第五条：“文物保护工程分为：保养维护工程、抢险加固工程、修缮工程、保护性设施建设工程、迁移工程等。……（四）保护性设施建设工程，系指为保护文物而附加安全防护设施的工程。……” 第十条：“文物保护工程按照文物保护单位级别实行分级管理，并按以下规定履行报批程序：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工程，以省、自治区、直辖市文物行政部门为申报机关，国家文物局为审批机关。省、自治区、直辖市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工程以文物所在地的市、县级文物行政部门为申报机关，省、自治区、直辖市文物行政部门为审批机关。市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及未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的保护工程的申报机关、审批机关由省级文物行政部门确定。”		

办理条件	申请资料齐全并符合法定要求
申办材料	1 文物保护方案 2 利用县级文物保护单位举办大型活动请示件
办理流程	7. 申请：申请人提出申请，提交有关申请材料和反映真实情况，并对其申请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8. 受理：桐柏县行政服务中心文广旅局窗口接收申请材料，并决定是否受理。 9. 核查：桐柏县文物保护管理所对申请材料的实质内容进行核实，并组织专家论证。 10. 审查：桐柏县文广旅局对核查意见进行审核。 11. 决定：桐柏县文广旅局根据审查结果做出决定。 12. 送达：桐柏县文广旅局窗口将决定送达申请人。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监督投诉渠道	中心督查股、12345 热线电话

发布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实施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桐柏县文广旅局发布

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

审批

服务指南

00606278XXK44337-001

适用范围	个人、法人	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受理机构	桐柏县县行政审批服务中心	决定机构	桐柏县文广旅局
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20 个工作日 承诺时限：3 个工作日	咨询方式	现场咨询 电话咨询：83973181
受理方式	窗口受理、网上申报	结果送达	窗口领取、邮递送达
设立依据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2002 年 9 月 29 日国务院令 第 363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四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负责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的设立审批。 第十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提出申请； 第十三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变更营业场所地址或者对营业场所进行改建、扩建，变更计算机数量或者其他重要事项的，应当经原审核机关同意。		
办理条件	带身份证及其他证件		

申办材料	1 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审批
办理流程	1 收件 ； 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提交有关申请材料和反映真实情况，并对其申请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办理结果：查验申请材料； 2 受理 ； 办理人：窗口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接收申报材料，所交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要求的，签发《一次性告知书》。如所交材料存在可以当场更正的错误，申请人可当场更正。；办理结果：如所交材料齐全，应当场做出是否受理决定，并签发《受理通知书》或《不予受理通知书》； 3 审核 ；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各环节要素审核；办理结果：在受理申报材料后，由办理科室对内容进行审查。如有必要，启动特殊环节进行辅助审查； 4 决定 ；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在办理科室审查完成后，实施部门应在承诺时限内作出是否同意申请事项的决定；办理结果：作出准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审批办理结果；作出不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不予审批（办理）告知单》； 5 送达 ； 办理人：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结果报送；办理结果：实施机关作出决定当日应通知申请人，及时向申请人颁发、送达审批服务事项办理结果。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监督投诉渠道	中心督查股、12345 热线电话

发布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实施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桐柏县文广旅局发布

文化志愿者备案

服务指南

606278XXK44289-001

适用范围	个人、法人	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受理机构	桐柏县行政审批服务中心	决定机构	桐柏县文广旅局
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20 个工作日 承诺时限：1 工作日	咨询方式	现场咨询 电话咨询：83973181
受理方式	窗口受理、网上申报	结果送达	窗口领取、邮递送达
设立依据	文化部《文化志愿服务管理办法》		
办理条件	符合条件		

申办材料	无
办理流程	1 收件 ； 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提交有关申请材料和反映真实情况，并对其申请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办理结果：查验申请材料； 2 受理 ； 办理人：窗口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接收申报材料，所交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要求的，签发《一次性告知书》。如所交材料存在可以当场更正的错误，申请人可当场更正。；办理结果：如所交材料齐全，应当场做出是否受理决定，并签发《受理通知书》或《不予受理通知书》； 3 审核 ；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各环节要素审核；办理结果：在受理申报材料后，由办理科室对内容进行审查。如有必要，启动特殊环节进行辅助审查； 4 决定 ；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在办理科室审查完成后，实施部门应在承诺时限内作出是否同意申请事项的决定；办理结果：作出准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审批办理结果；作出不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不予审批（办理）告知单》； 5 送达 ； 办理人：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结果报送；办理结果：实施机关作出决定当日应通知申请人，及时向申请人颁发、送达审批服务事项办理结果。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监督投诉渠道	中心督查股、12345 热线电话

发布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实施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桐柏县文广旅局发布

文物保护单位安全防护工程审批

服务指南

00606278XXK49439001

适用范围	个人、法人	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受理机构	桐柏县县行政审批服务中心	决定机构	桐柏县文广旅局
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20 个工作日 承诺时限：3 个工作日	咨询方式	现场咨询 电话咨询：0377-83973181
受理方式	窗口受理、网上申报	结果送达	窗口领取、邮递送达
设立依据	《文物保护单位工程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令 第 26 号 第四条 文物保护单位应当制定专项的总体保护规划，文物保护单位工程应当依据批准的规划进行。 第五条 文物保护单位工程分为：保养维护工程、抢险加固工程、修缮工程、保护性设施建设工程、迁移工程等。 第十条 文物保护单位工程按照文物保护单位级别实行分级管理，并按以下规定履行报批程序： （一）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工程，以省、自治区、直辖市文物行政部门为申报机关，国家文物局为审批机关。 （二）省、自治区、直辖市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工程以文物所在地的市、县级文物行政部门为申报机关，省、自治区、直辖市文物行政部门为审批机关。		
办理条件	申请材料规范、齐全、有效，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要求。		

申办材料	1 工程项目设计方案 2 关于文物保护单位安全防护工程的初审意见
------	--

办理流程	1 收件 ； 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提交有关申请材料和反映真实情况，并对其申请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办理结果：查验申请材料； 2 受理 ； 办理人：窗口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接收申报材料，所交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要求的，签发《一次性告知书》。如所交材料存在可以当场更正的错误，申请人可当场更正。；办理结果：如所交材料齐全，应当场做出是否受理决定，并签发《受理通知书》或《不予受理通知书》； 3 审核 ；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各环节要素审核；办理结果：在受理申报材料后，由办理科室对内容进行审查。如有必要，启动特殊环节进行辅助审查； 4 决定 ；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在办理科室审查完成后，实施部门应在承诺时限内作出是否同意申请事项的决定；办理结果：作出准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审批办理结果；作出不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不予审批（办理）告知单》； 5 送达 ； 办理人：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结果报送；办理结果：实施机关作出决定当日应通知申请人，及时向申请人颁发、送达审批服务事项办理结果。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监督投诉渠道	中心督查股、12345 热线电话
--------	------------------

发布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实施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桐柏县文广旅局发布

文物保护工程监理资质申请增加乙级及以下资质业务范围初审

服务指南

00606278XXK44337-001

适用范围	个人、法人	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受理机构	桐柏县行政审批服务中心	决定机构	桐柏县文广旅局
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20 个工作日 承诺时限：7 个工作日	咨询方式	现场咨询 电话咨询：83973181
受理方式	窗口受理、网上申报	结果送达	窗口领取、邮递送达
设立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第二十一条：“……文物保护单位的修缮、迁移、重建，由取得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证书的单位承担。……”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 687 号修正） 第十七条：申领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证书，应当向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物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国务院文物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物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国务院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应当自收到申请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作出批准或者不批准的决定。决定批准的，发给相应等级的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证书；决定不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当事人并说明理由。文物保护工程资质等级的分级标准和审批办法，由国务院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制定。 三、《文物保护工程管理办法》（文化部令第 26 号） 第八条：“承担文物保护工程的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必须具有国家文物局认定的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资质认定办法和分级标准由国家文物局另行制定。” 四、国家文物局《关于印发〈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办法（试行）〉、〈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资质管理办法（试行）〉、〈文物保护工		

	程监理资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文物保发〔2014〕13号）《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办法（试行）》第六条：“国家文物局负责审定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甲级资质，颁发甲级资质证书。省级文物主管部门负责审定本辖区注册企、事业单位的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乙、丙级资质，颁发相应的资质证书。””
办理条件	”1. 申请乙级及以下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资质或申请增加乙级及以下资质业务范围的单位，在报请注册地市、县级文物主管部门初审合格后报省级文物主管部门审批。 2. 申请材料规范、齐全、有效，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要求。”
申办材料	6、法定代表人任职文件 7、文物保护工程监理资质申请表 8、营业执照 9、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10、聘用专业技术人员佐证材料 11、完成的具有代表性的文物保护工程合同及验收文件

办理流程	1 收件 ； 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 审查标准：提交有关申请材料并反映真实情况，并对其申请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办理结果：查验申请材料； 2 受理 ； 办理人：窗口人员；办理时限：1； 审查标准：接收申报材料，所交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要求的，签发《一次性告知书》。如所交材料存在可以当场更正的错误，申请人可当场更正。； 办理结果：如所交材料齐全，应当场做出是否受理决定，并签发《受理通知书》或《不予受理通知书》； 3 审核 ；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 审查标准：各环节要素审核； 办理结果：在受理申报材料后，由办理科室对内容进行审查。如有必要，启动特殊环节进行辅助审查； 4 决定 ；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 审查标准：在办理科室审查完成后，实施部门应在承诺时限内作出是否同意申请事项的决定； 办理结果：作出准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审批办理结果；作出不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不予审批（办理）告知单》； 5 送达 ； 办理人：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 审查标准：结果报送； 办理结果：实施机关作出决定当日应通知申请人，及时向申请人颁发、送达审批服务事项办理结果。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监督投诉渠道	中心督查股、12345 热线电话

发布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实施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桐柏县文广旅局发布

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申请增加乙 级及以下资质业务范围初审

服务指南

00606278XXK44337-001

适用范围	个人、法人	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受理机构	桐柏县行政审批服务中心	决定机构	桐柏县文广旅局
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20 个工作日 承诺时限：7 个工作日	咨询方式	现场咨询 电话咨询：83973181
受理方式	窗口受理、网上申报	结果送达	窗口领取、邮递送达
设立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第二十一条：“……文物保护单位的修缮、迁移、重建，由取得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证书的单位承担。……”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 687 号修正） 第十七条：申领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证书，应当向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物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国务院文物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物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国务院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应当自收到申请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作出批准或者不批准的决定。决定批准的，发给相应等级的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证书；决定不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当事人并说明理由。文物保护工程资质等级的分级标准和审批办法，由国务院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制定。 三、《文物保护工程管理办法》（文化部令第 26 号） 第八条：“承担文物保护工程的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必须具有国家文物局认定的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资质认定办法和分级标准由国家文物局另行制定。” 四、国家文物局《关于印发〈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办法（试行）〉、〈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资质管理办法（试行）〉、〈文物保护工程监理资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文物保发〔2014〕13 号）		

	《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办法（试行）》第六条：“国家文物局负责审定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甲级资质，颁发甲级资质证书。省级文物主管部门负责审定本辖区注册企、事业单位的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乙、丙级资质，颁发相应的资质证书。” ”
办理条件	”1. 申请乙级及以下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资质或申请增加乙级及以下资质业务范围的单位，在报请注册地市、县级文物主管部门初审合格后报省级文物主管部门审批。 2. 申请材料规范、齐全、有效，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要求。”
申办材料	12、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申请表 13、营业执照 14、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15、完成的具有代表性的文物保护工程合同及验收文件 16、法定代表人任职文件 17、聘用专业技术人员佐证材料

办理流程	1 收件 ； 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 审查标准：提交有关申请材料和反映真实情况，并对其申请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办理结果：查验申请材料； 2 受理 ； 办理人：窗口人员；办理时限：1； 审查标准：接收申报材料，所交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要求的，签发《一次性告知书》。如所交材料存在可以当场更正的错误，申请人可当场更正。； 办理结果：如所交材料齐全，应当场做出是否受理决定，并签发《受理通知书》或《不予受理通知书》； 3 审核 ；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 审查标准：各环节要素审核； 办理结果：在受理申报材料后，由办理科室对内容进行审查。如有必要，启动特殊环节进行辅助审查； 4 决定 ；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 审查标准：在办理科室审查完成后，实施部门应在承诺时限内作出是否同意申请事项的决定； 办理结果：作出准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审批办理结果；作出不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不予审批（办理）告知单》； 5 送达 ； 办理人：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 审查标准：结果报送； 办理结果：实施机关作出决定当日应通知申请人，及时向申请人颁发、送达审批服务事项办理结果。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监督投诉渠道	中心督查股、12345 热线电话

发布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实施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桐柏县文广旅局发布

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资质申请增加二 级及以下资质业务范围审批 服务指南

00606278XXK44337-001

适用范围	个人、法人	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受理机构	桐柏县行政审批服务中心	决定机构	桐柏县文广旅局
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20 个工作日 承诺时限：7 个工作日	咨询方式	现场咨询 电话咨询：83973181
受理方式	窗口受理、网上申报	结果送达	窗口领取、邮递送达
设立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第二十一条：“……文物保护单位的修缮、迁移、重建，由取得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证书的单位承担。……”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 687 号修正） 第十七条：申领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证书，应当向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物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国务院文物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物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国务院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应当自收到申请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作出批准或者不批准的决定。决定批准的，发给相应等级的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证书；决定不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当事人并说明理由。文物保护工程资质等级的分级标准和审批办法，由国务院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制定。 三、《文物保护工程管理办法》（文化部令第 26 号） 第八条：“承担文物保护工程的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必须具有国家文物局认定的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资质认定办法和分级标准由国家文物局另行制定。” 四、国家文物局《关于印发〈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办法（试行）〉、〈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资质管理办法（试行）〉、〈文物保护工程监理资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文物保发〔2014〕13 号）		

	《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办法（试行）》第六条：“国家文物局负责审定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甲级资质，颁发甲级资质证书。省级文物主管部门负责审定本辖区注册企、事业单位的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乙、丙级资质，颁发相应的资质证书。” ”
办理条件	“1. 申请乙级及以下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资质或申请增加乙级及以下资质业务范围的单位，在报请注册地市、县级文物主管部门初审合格后报省级文物主管部门审批。 2. 申请材料规范、齐全、有效，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要求。”
申办材料	1 聘用专业技术人员佐证材料 2 法定代表人任职文件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4 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资质申请增加二级及以下资质业务范围审批的请示件 5 完成的具有代表性的文物保护工程合同及验收文件 6 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资质申请表 7 营业执照

办理流程	1 收件 ； 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 审查标准：提交有关申请材料和反映真实情况，并对其申请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办理结果：查验申请材料； 2 受理 ； 办理人：窗口人员；办理时限：1； 审查标准：接收申报材料，所交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要求的，签发《一次性告知书》。如所交材料存在可以当场更正的错误，申请人可当场更正。；办理结果：如所交材料齐全，应当场做出是否受理决定，并签发《受理通知书》或《不予受理通知书》； 3 审核 ；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 审查标准：各环节要素审核；办理结果：在受理申报材料后，由办理科室对内容进行审查。如有必要，启动特殊环节进行辅助审查； 4 决定 ；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 审查标准：在办理科室审查完成后，实施部门应在承诺时限内作出是否同意申请事项的决定；办理结果：作出准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审批办理结果；作出不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不予审批（办理）告知单》； 5 送达 ； 办理人：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 审查标准：结果报送；办理结果：实施机关作出决定当日应通知申请人，及时向申请人颁发、送达审批服务事项办理结果。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监督投诉渠道	中心督查股、12345 热线电话

发布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实施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桐柏县文广旅局发布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 审批

服务指南

00606278XXK44337-001

适用范围	个人、法人	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受理机构	桐柏县行政审批服务中心	决定机构	桐柏县文广旅局
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20 个工作日 承诺时限：5 个工作日	咨询方式	现场咨询 电话咨询：83973181
受理方式	窗口受理、网上申报	结果送达	窗口领取、邮递送达
设立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2008 年 7 月 22 日国务院令 第 52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六条：文艺表演团体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应当有与其业务相适应的专职演员和器材设备，并向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演出经纪机构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应当有 3 名以上专职演出经纪人员和与其业务相适应的资金，并向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文化主管部门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20 日内作出决定。批准的，颁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不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办理条件	文艺表演团体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应当有与其业务相适应的专职演员和器材设备，并向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演出经纪机构申请从事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应当有 3 名以上专职演出经纪人员和与其业务相适应的资金，并向省、自治区、直辖市		

	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申办材料	1 演员艺术表演能力证书 2 营业执照 3 文艺表演团体申请登记表 4 与业务相适应的演出器材设备书面说明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办理流程	1 收件 ； 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 审查标准：提交有关申请材料和反映真实情况，并对其申请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办理结果：查验申请材料； 2 受理 ； 办理人：窗口人员；办理时限：1； 审查标准：接收申报材料，所交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要求的，签发《一次性告知书》。如所交材料存在可以当场更正的错误，申请人可当场更正。； 办理结果：如所交材料齐全，应当场做出是否受理决定，并签发《受理通知书》或《不予受理通知书》； 3 审核 ；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 审查标准：各环节要素审核；办理结果：在受理申报材料后，由办理科室对内容进行审查。如有必要，启动特殊环节进行辅助审查； 4 决定 ；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 审查标准：在办理科室审查完成后，实施部门应在承诺时限内作出是否同意申请事项的决定；办理结果：作出准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审批办理结果；作出不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不予审批（办理）告知单》； 5 送达 ； 办理人：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 审查标准：结果报送；办理结果：实施机关作出决定当日应通知申请人，及时向申请人颁发、送达审批服务事项办理结果。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监督投诉渠道	中心督查股、12345 热线电话

发布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实施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桐柏县文广旅局发布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及未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 的不可移动文物修缮审批

服务指南

00606278XXK49439001

适用范围	个人、法人	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受理机构	桐柏县县行政审批服务中心	决定机构	桐柏县文广旅局
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20 个工作日 承诺时限：3 个工作日	咨询方式	现场咨询 电话咨询：0377-83973181
受理方式	窗口受理、网上申报	结果送达	窗口领取、邮递送达
设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二十一条：“……对文物保护单位进行修缮，应当根据文物保护单位的级别报相应的文物行政部门批准；对未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进行修缮，应当报登记的县级人民政府文物行政部门批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在审批文物保护单位的修缮计划和工程设计方案前，应当征求上一级人民政府文物行政主管部门的意见。” 《文物保护工程管理办法》第十条：“……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工程，以省、自治区、直辖市文物行政部门为申报机关，国家文物局为审判机关。” ”		
办理条件	申请材料规范、齐全、有效，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要求。		

申办材料	1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及未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修缮请示件 2 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工程设计方案
------	--

办理流程	1 收件 ； 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提交有关申请材料和反映真实情况，并对其申请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办理结果：查验申请材料； 2 受理 ； 办理人：窗口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接收申报材料，所交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要求的，签发《一次性告知书》。如所交材料存在可以当场更正的错误，申请人可当场更正。；办理结果：如所交材料齐全，应当场做出是否受理决定，并签发《受理通知书》或《不予受理通知书》； 3 审核 ；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各环节要素审核；办理结果：在受理申报材料后，由办理科室对内容进行审查。如有必要，启动特殊环节进行辅助审查； 4 决定 ；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在办理科室审查完成后，实施部门应在承诺时限内作出是否同意申请事项的决定；办理结果：作出准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审批办理结果；作出不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不予审批（办理）告知单》； 5 送达 ； 办理人：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结果报送；办理结果：实施机关作出决定当日应通知申请人，及时向申请人颁发、送达审批服务事项办理结果。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监督投诉渠道	中心督查股、12345 热线电话
--------	------------------

发布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实施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桐柏县文广旅局发布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原址保护措施审批

服务指南

00606278XXK49439001

适用范围	个人、法人	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受理机构	桐柏县县行政审批服务中心	决定机构	桐柏县文广旅局
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20 个工作日 承诺时限：3 个工作日	咨询方式	现场咨询 电话咨询：0377-83973181
受理方式	窗口受理、网上申报	结果送达	窗口领取、邮递送达
设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二十条：“建设工程选址，应当尽可能避开不可移动文物；因特殊情况不能避开的，对文物保护单位应当尽可能实施原址保护。实施原址保护的，建设单位应当事先确定保护措施，根据文物保护单位的级别报相应的文物行政部门批准，并将保护措施列入可行性研究报告或者设计任务书……”。		
办理条件	1. 申报事项符合相应的法律法规要求； 2. 申请人所提交的材料符合依法需提交的全部材料并真实有效； 3. 材料齐全，填写完整，签章有效		

申办材料	1 文物保护单位原址保护措施审批请示件 2 文物保护单位原址保护工程勘察设计方案
------	--

办理流程	1 收件 ； 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提交有关申请材料和反映真实情况，并对其申请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办理结果：查验申请材料； 2 受理 ； 办理人：窗口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接收申报材料，所交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要求的，签发《一次性告知书》。如所交材料存在可以当场更正的错误，申请人可当场更正。；办理结果：如所交材料齐全，应当场做出是否受理决定，并签发《受理通知书》或《不予受理通知书》； 3 审核 ；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各环节要素审核；办理结果：在受理申报材料后，由办理科室对内容进行审查。如有必要，启动特殊环节进行辅助审查； 4 决定 ；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在办理科室审查完成后，实施部门应在承诺时限内作出是否同意申请事项的决定；办理结果：作出准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审批办理结果；作出不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不予审批（办理）告知单》； 5 送达 ； 办理人：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结果报送；办理结果：实施机关作出决定当日应通知申请人，及时向申请人颁发、送达审批服务事项办理结果。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监督投诉渠道	中心督查股、12345 热线电话
--------	------------------

发布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实施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桐柏县文广旅局发布

乡镇设立广播电视站和机关、部队、团体、企业事业单位设立有线广播电视站审批

服务指南

00606278XXK44337-001

适用范围	个人、法人	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受理机构	桐柏县县行政审批服务中心	决定机构	桐柏县文广新局
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18 个工作日 承诺时限：3 个工作日	咨询方式	现场咨询 电话咨询：83973181
受理方式	窗口受理、网上申报	结果送达	窗口领取、邮递送达
设立依据	1.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1997 年 8 月 11 日国务院令第 228 号，2013 年 12 月 7 日国务院令第 645 号第一次修订，2017 年 3 月 1 日国务院令第 676 号第二次修订）第十五条：乡、镇设立广播电视站的，由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负责审核，并按照国务院广播电视行政部门的有关规定审批。机关、部队、团体、企业事业单位设立有线广播电视站的，按照国务院有关规定审批。 2. 《广播电视站审批管理暂行规定》（2004 年 7 月 6 日广电总局令第 32 号）第三条：市辖区、乡镇及企事业单位、大专院校可申请设立广播电视站。第五条：申请设立广播电视站，须由申请单位向当地县级以上广播电视行政部门提出申请，逐级审核同意后，报省级广播电视行政部门审批。		

办理条件	（一）符合国家和本辖区广播电视事业和产业建设发展规划； （二）有符合国家规定的广播电视专业人员； （三）有符合国家规定的广播电视技术设备； （四）有必要的基本建设资金和稳定的资金保障； （五）有必要的场所； （六）省级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申办材料	18、地、市级广播电视行政部门初审意见 19、广电事项申请书 20、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 21、人员、资金、设备的情况说明 22、广播电视节目转播技术方案、覆盖范围以及自办广播业务或电视业务的主要内容 23、广播电视站设立申请表

办理流程	（5）申请：申请人通过政务服务网、办事大厅进行事项的申请，提交有关申请材料和反映真实情况，并对其申请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6）受理：办事大厅接收申报材料，所交材料齐全的，签发《材料接收凭证》；所交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要求的，签发《一次性告知书》。如所交材料存在可以当场更正的错误，申请人可当场更正。如所交材料齐全，2个工作日内做出是否受理决定，并签发《受理通知书》或《不予受理通知书》。 （7）审查：在受理项目申请报告后，由行政审批办公室对内容进行审查。 （8）现场勘查：需要现场勘查的，由行政审批办公室组织相关业务处室进行现场勘查 （5）办结：对符合条件的申请人颁发、送达行政许可证件。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监督投诉渠道	中心督查股、12345 热线电话

--	--

发布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实施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桐柏县文广旅局发布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设立

服务指南

00606278XXK69963-001

适用范围	个人、法人	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受理机构	桐柏县县行政审批服务中心	决定机构	桐柏县文广旅局
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20 个工作日 承诺时限：3 个工作日	咨询方式	现场咨询 电话咨询：83973181
受理方式	窗口受理、网上申报	结果送达	窗口领取、邮递送达
设立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七条：演出场所经营单位应当自领取营业执照之日起 20 日内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备案。		
办理条件	面向从事演出场所经营单位的企业、组织		

申办材料	24、营业执照 25、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26、演出场所经营单位备案登记表 1、有效身份证件
办理流程	1 收件 ； 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提交有关申请材料和反映真实情况，并对其申请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办理结果：查验申请材料； 2 受理 ； 办理人：窗口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接收申报材料，所交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要求的，签发《一次性告知书》。如所交材料存在可以当场更正的错误，申请人可当场更正。；办理结果：如所交材料齐全，应当场做出是否受理决定，并签发《受理通知书》或《不予受理通知书》； 3 审核 ；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各环节要素审核；办理结果：在受理申报材料后，由办理科室对内容进行审查。如有必要，启动特殊环节进行辅助审查； 4 决定 ；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在办理科室审查完成后，实施部门应在承诺时限内作出是否同意申请事项的决定；办理结果：作出准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审批办理结果；作出不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不予审批（办理）告知单》； 5 送达 ； 办理人：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结果报送；办理结果：实施机关作出决定当日应通知申请人，及时向申请人颁发、送达审批服务事项办理结果。 。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监督投诉渠道	中心督查股、12345 热线电话

发布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实施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桐柏县文广旅局发布

艺术品经营单位备案登记

服务指南

00606278XXK44289-001

适用范围	个人、法人	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受理机构	桐柏县县行政审批服务中心	决定机构	桐柏县文广旅局
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20 个工作日 承诺时限：1 工作日	咨询方式	现场咨询 电话咨询：83973181
受理方式	窗口受理、网上申报	结果送达	窗口领取、邮递送达
设立依据	《艺术品经营管理办法》第五条：设立从事艺术品经营活动的经营单位，应当到其住所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领营业执照，并在领取营业执照之日起 15 日内，到其住所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备案。		
办理条件	《艺术品经营管理办法》第八条：艺术品经营单位不得有以下经营行为：（一）向消费者隐瞒艺术品来源，或者在艺术品说明中隐瞒重要事项，误导消费者的；（二）伪造、变造艺术品来源证明、艺术品鉴定评估文件以及其他交易凭证的；（三）以非法集资为目的或者以非法传销为手段进行经营的；（四）未经批准，将艺术品权益拆分为均等份额公开发行，以集中竞价、做市商等集中交易方式		

	进行交易的； （五）法律、法规和国家规定禁止的其他经营行为
申办材料	1 有效身份证件 2 营业执照 3 艺术品经营单位备案申请表
办理流程	1 收件 ； 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提交有关申请材料和反映真实情况，并对其申请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办理结果：查验申请材料； 2 受理 ； 办理人：窗口人员；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接收申报材料，所交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要求的，签发《一次性告知书》。如所交材料存在可以当场更正的错误，申请人可当场更正。；办理结果：如所交材料齐全，应当场做出是否受理决定，并签发《受理通知书》或《不予受理通知书》； 3 审核 ；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各环节要素审核；办理结果：在受理申报材料后，由办理科室对内容进行审查。如有必要，启动特殊环节进行辅助审查； 4 决定 ；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在办理科室审查完成后，实施部门应在承诺时限内作出是否同意申请事项的决定；办理结果：作出准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审批办理结果；作出不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不予审批（办理）告知单》； 5 送达 ； 办理人：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结果报送；办理结果：实施机关作出决定当日应通知申请人，及时向申请人颁发、送达审批服务事项办理结果。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监督投诉渠道	中心督查股、12345 热线电话

发布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实施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桐柏县文广旅局发布

营业性演出审批

服务指南

00606278XXK49439001

适用范围	个人、法人	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受理机构	桐柏县县行政审批服务中心	决定机构	桐柏县文广旅局
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7 个工作日 承诺时限：1 个工作日	咨询方式	现场咨询 电话咨询：0377-83973181
受理方式	窗口受理、网上申报	结果送达	窗口领取、邮递送达
设立依据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2008 年 7 月 22 日国务院令第 52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十三条：举办营业性演出，应当向演出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3 日内作出决定。对符合本条例第二十五条规定的，发给批准文件；对不符合本条例第二十五条规定的，不予批准，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办理条件	申请人不得有下列情形之一： 1、曾犯有组织、强迫、引诱、容留、介绍卖淫罪，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罪，走私、贩卖、运输、制造毒品罪，强奸罪，强制猥亵、侮辱妇女罪，赌博罪，洗钱罪，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的； 2、因犯罪曾被剥夺政治权利的； 3、因吸食、注射毒品曾被强制戒毒的； 4、因卖淫、嫖娼曾被处以行政拘留的；		

	5、因擅自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被依法取缔的； 6、被吊销或者撤销娱乐经营许可证的，自被吊销或者撤销之日起，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5 年内不得担任娱乐场所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申办材料	①营业性演出申请登记表 ②营业性演出审批

办理流程	1 收件 ； 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 审查标准：提交有关申请材料和反映真实情况，并对其申请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办理结果：查验申请材料； 2 受理 ； 办理人：窗口人员；办理时限：1； 审查标准：接收申报材料，所交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要求的，签发《一次性告知书》。如所交材料存在可以当场更正的错误，申请人可当场更正。； 办理结果：如所交材料齐全，应当当场做出是否受理决定，并签发《受理通知书》或《不予受理通知书》； 3 审核 ；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 审查标准：各环节要素审核； 办理结果：在受理申报材料后，由办理科室对内容进行审查。如有必要，启动特殊环节进行辅助审查； 4 决定 ；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 审查标准：在办理科室审查完成后，实施部门应在承诺时限内作出是否同意申请事项的决定； 办理结果：作出准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审批办理结果；作出不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不予审批（办理）告知单》； 5 送达 ； 办理人：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 审查标准：结果报送； 办理结果：实施机关作出决定当日应通知申请人，及时向申请人颁发、送达审批服务事项办理结果。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监督投诉渠道	中心督查股、12345 热线电话

发布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实施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桐柏县文广旅局发布

游艺娱乐场所经营单位设立审批（自有场地）

服务指南

00606278XXK44337-001

适用范围	个人、法人	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受理机构	桐柏县行政审批服务中心	决定机构	桐柏县文广旅局
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20 个工作日 承诺时限：7 个工作日	咨询方式	现场咨询 电话咨询：83973181
受理方式	窗口受理、网上申报	结果送达	窗口领取、邮递送达
设立依据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 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九条：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中外合资经营、中外合作经营的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向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娱乐场所申请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应当提交投资人员、拟任的法定代表人和其他负责人没有本条例第五条规定情形的书面声明。申请人应当对书面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受理申请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就书面声明向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核查，公安部门或者其他有关单位应当予以配合；经核查属实的，文化主管部门应当依据本条例第七条、第八条的规定进行实地检查，做出决定。予以批准的，颁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并根据国务院文化主管部门的规定核定娱乐场所容纳的消费者数量；不予批准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办理消防、卫生、环境保护等审批手续的，从其规定。		

办理条件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5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开办娱乐场所或者在娱乐场所内从业： （一）曾犯有组织、强迫、引诱、容留、介绍卖淫罪，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罪，走私、贩卖、运输、制造毒品罪，强奸罪，强制猥亵、侮辱妇女罪，赌博罪，洗钱罪，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的；（二）因犯罪曾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三）因吸食、注射毒品曾被强制戒毒的；（四）因卖淫、嫖娼曾被处以行政拘留的。 第六条 外国投资者可以与中国投资者依法设立中外合资经营、中外合作经营的娱乐场所，不得设立外商独资经营的娱乐场所。 第七条 娱乐场所不得设在下列地点：（一）居民楼、博物馆、图书馆和被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的建筑物内；（二）居民住宅区和学校、医院、机关周围；（三）车站、机场等人群密集的场所；（四）建筑物地下一层以下；（五）与危险化学品仓库毗连的区域。娱乐场所的边界噪声，应当符合国家规定的环境噪声标准。
申办材料	1 演员艺术表演能力证书 2 营业执照 3 文艺表演团体申请登记表 4 与业务相适应的演出器材设备书面说明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办理流程	1 收件 ； 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 审查标准：提交有关申请材料和反映真实情况，并对其申请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办理结果：查验申请材料； 2 受理 ； 办理人：窗口人员；办理时限：1； 审查标准：接收申报材料，所交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要求的，签发《一次性告知书》。如所交材料存在可以当场更正的错误，申请人可当场更正。； 办理结果：如所交材料齐全，应当场做出是否受理决定，并签发《受理通知书》或《不予受理通知书》； 3 审核 ；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 审查标准：各环节要素审核； 办理结果：在受理申报材料后，由办理科室对内容进行审查。如有必要，启动特殊环节进行辅助审查； 4 决定 ； 办理人：陈磊；办理时限：1； 审查标准：在办理科室审查完成后，实施部门应在承诺时限内作出是否同意申请事项的决定； 办理结果：作出准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审批办理结果；作出不予审批（办理）决定的，签发《不予审批（办理）告知单》； 5 送达 ； 办理人：一楼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时限：1； 审查标准：结果报送； 办理结果：实施机关作出决定当日应通知申请人，及时向申请人颁发、送达审批服务事项办理结果。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监督投诉渠道	中心督查股、12345 热线电话

发布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实施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桐柏县文广旅局发布

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工程建设 及验收审核 服务指南

00606278XXK44337-001

适用范围	个人、法人	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受理机构	桐柏县行政审批服务中心	决定机构	桐柏县文广旅局
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20 个工作日 承诺时限：3 个工作日	咨询方式	现场咨询 电话咨询：83973181
受理方式	窗口受理、网上申报	结果送达	窗口领取、邮递送达
设立依据	1.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1997 年 8 月 11 日国务院令第 228 号，2013 年 12 月 7 日国务院令第 645 号第一次修订，2017 年 3 月 1 日国务院令第 676 号第二次修订）第十七条：国务院广播电视行政部门应当对全国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按照国家的统一标准实行统一规划，并实行分级建设和开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组建和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第二十二條：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的工程建设和使用的广播电视技术设备，应当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工程竣工后，由广播电视行政部门组织验收，验收合格的，方可投入使用。 2. 《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安全管理办法》（2004 年 4 月 2 日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令第 13 号发布，2002 年 4 月 30 日实施）第八条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运营单位从事广播电视传输业务须经广播电视行政部门批准，并取得《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业务经营许可证》，按照许可证规定的范围传输和转播节目，必须保证传输和转播节目的完整性，不得擅自插播节目和广告，公共频道的传输转播按照有关规定执行。第十条未经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和省级广播电视行政部门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利用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传输和播放广播影视节目。第十二条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的建设、改造，应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必须使用经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入网认定的设备器材。工程竣工后，由省级以上广播电		

	视行政部门组织验收，验收合格方可投入使用。
办理条件	（一）符合本省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总体规划和总体技术方案。 （二）区域性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的工程选址、设计、施工、安装，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三）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的工程建设和使用的广播电视技术设备，应当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四）施工单位具有合法的资格证书。
申办材料	27、地、市级广播电视行政部门初审意见 28、广电事项申请书 29、设计、安装、施工单位资质说明 30、广播电视设备器材入网认定证书

办理流程	（9）申请：申请人通过政务服务网、办事大厅进行事项的申请，提交有关申请材料和反映真实情况，并对其申请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10）受理：办事大厅接收申报材料，所交材料齐全的，签发《材料接收凭证》；所交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要求的，签发《一次性告知书》。如所交材料存在可以当场更正的错误，申请人可当场更正。如所交材料齐全，2个工作日内做出是否受理决定，并签发《受理通知书》或《不予受理通知书》。 （11）审查：在受理项目申请报告后，由行政审批办公室对内容进行审查。 （12）现场勘查：需要现场勘查的，由行政审批办公室组织相关业务处室进行现场勘查。 （5）办结：对符合条件的申请人颁发、送达行政许可证件。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监督投诉渠道	中心督查股、12345 热线电话

发布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实施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桐柏县文广旅局发布